

湖北经济学院文件

鄂经院发〔2025〕22号

关于印发《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 管理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修订后的《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已经学校审定，现予印发实施，请遵照执行。原《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鄂经院发〔2022〕27号）同时废止，已发榜单项目按原协议执行至期满。



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财经大学，推进落实学校更名大学、建成博士学位授予单位，探索重大战略需求项目“揭榜挂帅”机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实施揭榜挂帅制围绕学校发展战略急需，以补短板、强弱项、填空白为核心任务，对标对表，攻坚克难，促进学校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第三条 实施揭榜挂帅制旨在为建设一流学科和一流师资队伍提供创新发展机制，鼓励各类人才各展其长，通过“张榜”出题，“揭榜”攻坚，“评榜”问效，“奖榜”加力，激励精锐出战、一马当先、脱颖而出。

第二章 榜单的分类与确定流程

第四条 根据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和战略需要，揭榜挂帅项目按重大奖项、攻关课题、顶尖成果、高端平台、领军人才、社会服务等分类。

第五条 榜单确定流程

（一）揭榜挂帅项目原则上两年组织一次，由发展规划处以学校重大发展战略为依据，提出年度攻坚指标。

(二) 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根据发展规划处提出的年度攻坚指标拟定具体项目榜单并组织专家论证，明确榜单项目名称、任务指标、成果评价及项目奖励经费等。

(三) 发展规划处汇总各职能部门提出的榜单，对拟列为揭榜挂帅的项目组织集中论证和遴选，拟定年度榜单，提交校学术委员会审议后提请学校审定。

(四) 发展规划处可根据实际需要提出补录榜单并按程序提请学校审定。

第三章 发榜与揭榜

第六条 经学校批准的榜单，一事一榜、一榜一发。由学校统一发布，根据需要以合适方式对外公开。

第七条 揭榜流程

(一) 揭榜人按项目要求向榜单指定的管考部门递交申报材料。

(二) 榜单指定管考部门收到揭榜人申报材料后，组织专家对揭榜人提交的申报材料和完成项目的可能性进行评审。

(三) 评审意见经公示无异议、报学校审定后，学校与确定的揭榜人签订项目任务书。

第八条 揭榜人条件

揭榜人分为个人揭榜人和团队揭榜人，团队揭榜人指各类学术创新团队的负责人即挂帅者，基本条件如下：

(一) 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学术道德和社会诚信。无师德师风、学术道德方面的负面情形，无社会失信行为记录。

(二) 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具有较强的学术组织、协调攻关和团队领导能力，主要时间和精力能够用于项目研究，有能力完成榜单任务需求，能提供实现项目目标的可行性方案。

第九条 符合条件的校内外个人和各类团队均可申请揭榜。校外揭榜人按“一事一议”方式与学校签订工作合同，人事关系须转入学校。学校优先支持拥有高水平成果的个人和团队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内，学校原则上不接受揭榜人变更、调离或辞职申请。

第四章 揭榜项目管理

第十条 学校将揭榜挂帅项目列入学校重大战略项目管理，归口发展规划处统筹管理。相关职能部门协助发展规划处组织落实具体项目并负管考责任，具体负责揭榜挂帅项目的揭榜评审、考核验收等全过程管理、服务和督办工作。

第十一条 发展规划处负责与揭榜人签订项目协议，应包括项目目标任务、绩效考核指标、交付时限、验收方式、服务期、奖励金额和方式等内容。

第十二条 揭榜挂帅项目经费管理

(一) 学校每年设立揭榜挂帅项目专项奖励经费，按榜单任

务期限列入年度预算。

（二）项目奖励经费即揭榜成果奖，根据项目类型、急需程度、挑战度等确定额度，一榜一定，并在榜单中发布。

（三）揭榜成果奖纳入学校绩效分配总量管理。揭榜成果奖原则上在完成揭榜任务后一次性支付（特殊情形需分期支付的在榜单和任务书中明确），个人项目揭榜成果奖归属揭榜人，团队项目揭榜成果奖分配权归属揭榜团队挂帅人。

（四）揭榜挂帅项目完成成果可同时申请科研、教学成果积分及奖励。

第十三条 揭榜挂帅项目实施周期按需确定，最长不超过2年。

第十四条 揭榜人须按照项目协议中确定的内容组织项目实施，接受管考部门进度检查和结项验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第十五条 揭榜挂帅项目按协议约定的完成日期，由发展规划处协同相关职能部门组织验收评审，主要进行学术性、创新性评价，对项目完成质量作出结论。评审结果经公示无异议，报学校批准结项认定。结项通过的，按项目协议兑现揭榜成果奖；结项不通过的，项目直接终止。

第十六条 重大奖项类完成单位须署名或呈现湖北经济学院，顶尖成果类第一作者、攻关课题类项目主持人单位须署名

湖北经济学院，高端平台类须上级文件认定湖北经济学院为项目依托单位，领军人才类项目引进的人才须与学校签订正式工作合同，方可视为完成项目，社会服务类项目的第一完成单位须为湖北经济学院。

第十七条 揭榜人完成项目协议中约定的合同任务，成果奖励兑现后，服务期不低于2年。

第十八条 对揭榜挂帅项目不可预见情形的规定：

（一）因实施环境和条件出现不可抗力或重大变化，需对揭榜项目任务进行调整、改变时，应重新制定项目任务书，重新确定项目奖励经费额度，并由发展规划处提请校长办公会批准后实施。

（二）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不可抗力因素致使任务无法按期完成的，执行以下规定：

1. 揭榜人须向学校申请对不可抗力因素进行评估，经学校认定的，可申请延期继续实施或终止项目。

2. 申请延期项目最多只能延期一次，延期时间原则上不能超过1年。

3. 延期期限内完成榜单任务的，兑现揭榜成果奖。

4. 申请项目终止的，经学校批准后，签订的项目任务书失效。

（三）因揭榜人自身责任造成项目未按期通过结项验收的，

签订的项目任务书自动失效。

（四）校外人员因揭榜与学校签订工作合同，揭榜后无论何
种原因无法完成榜单任务的，按合同约定条款处理。

第十九条 项目实施过程中，揭榜人出现思想政治不合格、
师德师风行为失范、严重违背学术道德等行为，凡受到组织处
理、党内警告处分及以上的，终止揭榜约定，签订的项目协议
自动失效。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实施中的其他情形，由发展规划处负责
制定补充规定，经学校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发展规划处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
起施行，印发前发布的榜单项目继续按原协议执行至期满。原
《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鄂经院发〔2022〕
27号）同时废止。

湖北经济学院拟纳入揭榜挂帅项目 申请表

项目名称	
建议依据 (500 字以内)	需求论证报告请另附页提供
项目内容	
关键指标 (300 字以内)	
时限要求	
预期奖励金额	
特定要求	
<p>提交榜单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年 月 日</p>	

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项目

揭榜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揭榜项目编号: _____

揭榜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〇二五年制

基本信息表

揭榜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攻关课题 <input type="checkbox"/> 顶尖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奖项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领军人才			
	实施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个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学位		专业领域	
项目组主要成员	团队揭榜项目填写（可添加行数，个人揭榜项目不填写）					
	姓名	性别	职称	所在单位	项目分工	签字
项目主要内容	简要说明项目的主要内容、拟解决的核心问题及主要创新点、突破点（限 500 字以内）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项目实施进度计划</p>	<p>列明阶段性任务和时间节点</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已有工作基础</p>	<p>①重大奖项类、高端平台类，简要说明已有工作基础和进展情况，并以附件提交有关申报材料、专家鉴定材料等；②攻关课题类主要指国家自科社科基金重大重点项目，需简要说明项目研究进展，并以附件提交完整项目申报文本；③顶尖成果类主要指拟发特类期刊论文、重大技术发明专利，需简要说明论文、专利进展及预计发表公布时间，并以附件提交论文草稿和外审意见、专利申请书；④领军人才类提供拟推荐引进对象基本资料，可能性分析；⑤社会服务类主要指科技成果转化的方式、简介及预计的合同金额；⑥需要保密的材料请予特别注明</p>

揭榜人承诺	<p>我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的真实性。如果获准揭榜，我将严格遵守《湖北经济学院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社会公德、学术道德、师德师风标准，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及时报告重大情况变动，对揭榜项目成果严格按照规定署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揭榜者（签字）： 年 月 日</p>
相关职能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相关职能部门意见（签字）： 年 月 日</p>
学校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校长签章：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p>